



---

2002年3月6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附件

设立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规划团的报告

更正

第16页，附录一

规划特派团两名成员的职衔应为：

塞拉利昂驻常驻联合国代表团

阿利厄·易卜拉欣·卡努大使，代表团负责法律事务副常驻代表

焦嘉·托尔托拉女士，代表团法律顾问

---